TYNDALE UNIVERSITY

3377 Bayview Avenue
Toronto, ON
M2M 3S4

TEL:
416.226.6620
www.tyndale.ca

Note: This Work has been made available by the authority of the copyright owner solely for the purpose of private study and research and may not be copied or reproduced except as permitted by the copyright laws of Canada without the written authority from the copyright owner.

Citation for English references: Chow, Anthony Wing-Hang 鄒永恒. "Sheng jing jiao shi de ge ren cheng zhang" 聖經教師的個人成長. In *Rong mei de shi feng: xian yu Gao Yunhan mu shi lun wen ji* 榮美的事奉: 獻予高雲漢牧師論文集 [Glorious Ministry: A Festschrift Dedicated to Rev. Dr. John Kao], edited by Ou Yingyu 區應毓, 77-91. Richmond Hill, ON: Jianada Hua ren shen xue jiao yu xie hui, 2012.

Citation for Chinese references: 鄒永恒：〈聖經教師的個人成長〉，《榮美的事奉：獻予高雲漢牧師論文集》，區應毓編, 2012年，頁77-91。

高雲漢牧師簡介

高雲漢牧師生於浙江，長於香港，在北美度過半生歲月。在香港和北美接受教育，獲美國芝加哥三一國際大學教牧學博士學位，加拿大天道神學院神道學榮譽博士學位。

1963年奉國際福音協傳會差派，回香港任神學院講師。1969年至1974年間，被差遣在美、加各地教會及差傳年會中講道，並為宣教工作籌款。

1974年底奉香港中華傳道會差派，在加拿大多倫多華人社區中植堂。1975年1月聯合7個家庭，創建多倫多華人基督教會，帶領教會在大多市植堂，並組成華人基督傳道聯會，致力培訓門徒、植堂建堂、普世差傳。現有12間華基教會，每週崇拜會眾超過8,100人。

高牧師腎臟功能衰退，多年與病魔爭鬥，惟他輕看肉身病痛，將生命獻上，一生活出「施比受更為有福」的典範。高牧師是一位忠誠愛主的時代工人，致力推動華人神學教育，與多倫多教牧同工協力建立「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和「加拿大華人神學院」，成為基督榮耀的見證。

高牧師現任華人基督傳道聯會創會及顧問牧師、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董事會主席、加拿大華人神學院榮譽院長、前世界華福總幹事。

高牧師與高方月華師母育有二子，現有五男孫、兩女孫，三代同堂，其樂融融。

榮美的事奉

獻予高雲漢牧師論文集

榮美的事奉——獻予高雲漢牧師論文集

總編輯	區應毓
執行編輯	鍾伯文
文字編輯	杜子歸〈中文〉，鍾韵悠〈英文〉
製作	楊志凌
美術設計	吳恒欣
出版者	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
承印及發行	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 Unit 15, 155 East Beaver Creek Road, Richmond Hill, Ontario L4B 2N1 Canada
版次	2012年11月初版 © 2012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
國際書號	978-1-926785-09-7

版權所有

Glorious Ministry: A Festschrift Dedicated to Rev. Dr. John Kao

Chief Editor	Peter Au
Executive Editor	Stephen Chung
Text Editor	Zigui Du (Chinese), Ada Chung (English)
Production	Clement Yeung
Artwork	Joyce Ng
Publisher	Association of Canadian Chinese Theological Education
Printer and Distributor	Christian Communications (Canada) Unit 15, 155 East Beaver Creek Road, Richmond Hill, Ontario L4B 2N1 Canada
Edition	First edition, November 2012 © 2012 Association of Canadian Chinese Theological Education
ISBN	978-1-926785-09-7

All Rights Reserved

高雲漢牧師夫婦

榮美的事奉

—獻予高雲漢牧師論文集

目錄 Table of Content

編者語 1

第一章　相愛合一

麥希真
要愛，更要愛得老練成熟 5

區應毓
教會事奉的合一與合眾 9

楊慶球
神學反思對醫治的意義 27

李思敬
到底是誰把約瑟賣到埃及？ 43
——創世記的詮釋與翻譯

第二章　培訓門徒

李經寰
神的門生：聖經人物應用於門徒訓練之探討 51

鄭貽富
以馬內利預言應驗之再思 65

陳琛儀
教會領袖的交棒與接棒 73

鄒永恆
聖經教師的個人成長 77

Paul C. Wang
Standing at the Crossroad - Mobilizing Our Church Toward Whole-Life Discipleship 93

Francis Tam
Exploring Pauline Leadership in the Book of Philemon 109

Enoch Wong
A Brief Study of the Association of Canadian Chinese Theological Education 125

第三章　增長植堂

馬英傑
教會佈道事工的再思 143

王乃基
推介「三中教會」 161

梁海華
教會增長的契機 175

Dennis Ngien
Worship as Radical Reversal in Martin Luther's Theologia Crucis 181

第四章　普世差傳

麥振榮
華人教會迎向「普宣」的潛力 213

陳啟棠
異象、行動、承擔 219

葉大銘
歸信基督與文化 229

陳榮基
華人神學教育在普世差傳的角色 239

劉永明
末日審判給教會的啟示——馬太福音二十五31-46 249

Paul T. P. Wong
How Best to Prepare Missional Leaders 263

第五章　關懷社區

吳克定
社區關懷 271

曾永光
社區關懷：達成大使命的橋樑 275

黃達瑩
贏得後現代人的異象和策略 285

第六章　感言

權陳
讀與用《健康教會成長要訣》一書有感 313

編後語 325

作者簡介 327

「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介紹 333

「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董事名單 335

編者語

區應毓牧師

創立一所教會及建立一間神學院都是十分艱巨的使命，大有「篳路藍縷，以啟山林」(《左傳》)之慨。

高雲漢牧師創建了不止一間教會，整個華基聯會屬下就有12間堂會，已建好堂址的有六間。每一間教會都邁向健康成長，並且繼續不斷地發展宣教與植堂。高牧師在華基聯會內共按立了三十多位牧師，會眾約8,100人。高牧師一生事奉的信念結晶成兩本書：《健康教會成長要訣》和《看見神所賜的恩》，分別由「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和「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出版」。

高雲漢博士帶領著「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加協」)，協辦建立了兩所加拿大華人神學院：多倫多「加拿大華人神學院・天道學院」和卡加利「加拿大恩道華人神學院」。2009-2012年共有35位道學碩士及六位基督教教育學士畢業生，分別在各自教會及宣教工場事奉。

自2002年領受策動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異象，藉此十週年之際，「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出版論文集《榮美的事奉》，作為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出版事工初熟的果子，獻予上帝；並獻給高雲漢牧師，同時激勵主內同工同道及弟兄姊妹，朝向「榮美的事奉」奮進。

《榮美的事奉》依據高雲漢牧師著作《健康教會成長要訣》的內容，分為五大部分：第一章「相愛合一」，第二章「培訓門徒」，第三章「增長植堂」，第四章「普世差傳」，第五章「關懷社區」。論文均由「加拿大華人神學教育協會」的董事、「加拿大華人神學院・天道學院」和「加拿大恩道華人神學院」的教授撰寫。

各作者按著自身的領受和學養撰稿，本著「今日神學教育、明天教會茁壯」的理念，集思廣益，同心協力，推動華人神學教育，培育下一代合神心意的教牧同工及宣教士。

感謝「加拿大福音證主協會」署理總幹事鍾伯文牧師（鍾牧師亦是「加協」全國董事之一）及各同工肩負編輯、製作、承印和發行之重任。

聖經教師的個人成長

鄒永恒博士

「沒有教導上帝的話語，真正的教會就不會生發出來，結果只會淪落而為烏合之眾的罪人群體……教會何為？教會，教導而已。」

鄧紹光[1]

今天，華人教會最為忽略的事工，也許就是教導事工了。以神學院校為例，全球華人神學院絕大部分都沒有設立主修基督教教育的學位，一些華人神學院校甚至連專任的基督教教育科講師都沒有；道學碩士課程包括了「講道學」，卻沒有「教學原理」，但神學生畢業後進入教會最經常參與的不是講道，而是教導事工。從教會來看，設有基督教教育事工牧者崗位的教會實在寥寥可數，一方面固然是因為神學院畢業生極少修讀基督教教育，教會自然難以聘得基督教教育的神學畢業生；而另一方面，教會不重視也是主要原因之一[2]。普林斯頓神學院基督教教育教授歐斯孟（Richard R. Osmer）指出，現今教會面對最大的困難，就是如何重建正統的教導職事（authentic teaching office）[3]。他指出，信徒愈來愈不懂得用聖經的話語和教會的傳統來解釋在生活中每一天所面對的事情，甚至是教會內所面對的事情[4]。華人教會一直以來最重視的是傳揚福音，這是對的。可是傳揚福音只是第一步，要幫助信徒明白真理、活出真理，以致信徒的生命能夠不斷地健康成長，就需要有完善的教導事工。沒有理想的教導事工，信徒的生命成長就會大打折扣[5]。要有理想的教導事工，就要

1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香港：基道出版社，2009），頁8。

2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陳喜謙指出「許多神學院都不注重訓練培育方面的人才，所以在許多人的心目中，培育的人是二等工人，這多麼的可嘆。」參陳喜謙：「教會培育之聖經基礎及當代華人培育事工實況綜覽」，載於林來慰、成曾淑儀編：《生命的培育：信徒全面培育研究會彙報》（香港：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1991），頁8。黃碩然也指出教牧同工的輕視是造成華人教會教導事工的危機的其中一個因素。參黃碩然：「教會教導事工的危機與轉機」，《教牧分享》，2008年9月號，頁6。

3 Richard R. Osmer, *A Teacherable Spirit: Recovering the Teaching Office in the Church* (Louisville, KY: John Knox Press, 1990), p. ix.

4 Richard R. Osmer, *A Teacherable Spirit: Recovering the Teaching Office in the Church*, p. ix.

5 黃繼榮：「回應『培育之取向』之二」，載於林來慰、成曾淑儀編：《生命的培育：信徒全面培育研究會彙報》（香港：世界華人福音事工聯絡中心，1991），頁14。

有理想的聖經教師來教導信徒。有學者指出，今天基督教教育正處於危機之中，其中一個主要原因，就是聖經教師的素質參差不齊[6]。

聖經教師的素質產生問題有很多不同的因素，筆者相信最主要包括兩方面：首先，很多聖經教師都沒有接受過師資訓練，就當上了教師。這一類教師要成為理想的聖經教師，自然比接受過師資訓練的教師困難多了。其次，不少信徒成為聖經教師後，將目光注視在學生身上，努力備課，務求將最好的教學內容提供給學生，盼望學生在真理中成長。這當然是好事，不過卻容易因為只顧著學生的需要，而逐步忽略了個人生命的成長。要知道教導的過程不單單是課程內容的傳遞，更是生命的傳遞。只有生命能影響生命，忽略了自己個人成長的聖經教師，其對學生的影響力亦會漸漸失色，教導的內容亦會漸漸專注在真理知識的傳遞，缺乏生命實踐的例子與榜樣。其實，不論曾經接受過師資訓練與否，聖經教師都應當關注自己的個人成長。只有不斷成長的生命，才能引導另一個生命不斷成長。究竟聖經教師如何達至個人成長呢？本文嘗試從兩方面探討聖經教師在參與教學事奉的同時，如何達至個人成長，第一方面是「在進入真理中達至個人成長」，第二方面是「在教學過程中達至個人成長」。

一．在進入真理中達至個人成長

聖經教師的最基本任務，就是透過教導的事奉，帶領信徒進入真理。很多人只看見教學的過程（例如：主日學課堂、門徒訓練、小組聚會），但教導的事奉不單是這一、二小時的教學過程。一個完整的教導事奉，應包括預備（preparation）、教學（instruction）及檢討（evaluation）三個步驟[7]；而教導的預備工作，往往是聖經教師最為忽略的地方。不少主日學老師，在五天忙碌的工作後，往往要到週六才匆忙地預備主日教學的內容，這不單影響了教學過程的素質，教導的事奉也變成了苦差，老師的目標只是完成一季度教學後的休息而已。當然，也有忠心盡責的主日學老師，透過了解學生的需要，對症下藥，早早預備好教學的內容，這是非常好的。但老師在整個預備的過程中，只針對著學

6 黃碩然：「教會教導事工的危機與轉機」，《教牧分享》，2008年9月號，頁6。
7 Robert W. Pazmino, *Basics of Teaching for Christian*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s, 1998), p. 11.

生，連研讀聖經都彷彿是為別人而讀的一樣！主耶穌道成肉身來到我們中間，一方面固然是要完成救贖的計劃，但另一方面，也是透過祂的一生來讓我們明白：只有生命能影響生命。彭米路 (Robert Pazmino) 指出，任何一個教學過程，都需要老師一生之久來預備[8]。這當然不是說每一次課堂的教學內容都需要用一生之久來預備，但卻是要指出，生命是一生之久不斷地培養出來的。理想的聖經教師不單預備教學的內容，他們更預備自己的生命。所以，預備的過程不單是為了學生的學習，也是為個人生命的學習。

（一）從聖經中學習

> 「並且知道你是從小明白聖經，這聖經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穌，有得救的智慧。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或譯：凡神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提後三15-17）

基督教教育是一個帶領人在基督裏成長的過程，這個過程乃是透過在世界中活出信仰與人生使命來達至的。很明顯，「在基督裏成長」、「信仰」和「人生使命」這三方面，都將我們的目光指向聖經。已故的華人基督教教育家蕭克諧博士指出，聖經在基督教教育中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他說：「沒有聖經，仍然可能有教育，但不可能有基督教（宗教）教育。基督教（宗教）教育是以聖經為基礎和中心的教育[9]。」的確，基督教教育之所以稱為是屬於「基督教」的教育工作，是因為它是以基督教信仰作為教育工作的基礎、目標及內容。

聖經是基督教教育的基礎，是因為沒有聖經就沒有基督教教育。聖經是基督教教育的目標，是因為聖經展示出一個人在基督裏成長的路徑、方向和終極結果，告訴我們神與人關係的終極意義。聖經是基督教教育的內容，是因為聖經就是基督教信仰的本體，是基督教信仰的權威，它就是神的話語，在「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提後三16）。所以，要對基督教教育有正確的觀念、有正確實行，必須從聖經入手。要進行基督教的教育工作，也必定離不開聖

8 Robert W. Pazmino, *Basics of Teaching for Christian*, p. 9.
9 蕭克諧：《基督教宗教教育概論》(香港：道聲出版社，1989)，頁150。

經。基督教教育家一直相信一個事實，就是基督教教育由始至終，都是以聖經為本的教育工作。因此，聖經教師必須是聖經的學生，認識聖經，明白聖經。

1. 認識聖經

作為聖經教師，不可能不認識聖經。不過，這不單是關乎有沒有將66卷書卷都閱讀過，或是倒背如流；而是需要由對聖經正典的認信開始，堅信聖經正典的權威、明白聖經文本與譯本之關係、並聖經與信徒信仰生活的關係。

聖經教師在研讀和研究聖經的過程中，必須接受聖經是上帝的啟示。舊、新約66卷正典，都是上帝向人類啟示的記錄。教會歷代以來，對現有聖經文本的真確性及其資料來源的考據，可說是沒有停止過。聖經教師雖然不一定像堂會牧者一樣受過多年神學訓練，但對聖經文本的認識卻不能輕忽。從客觀的觀察當中可以肯定，我們現在所擁有的聖經正典文本的形成，並不是忽然之間，神在一瞬間、單方面地來完成祂的啟示，而是經過一個過程，藉著四十多位作者，經過一千六百多年的時間來完成的。一方面，我們必須明白書卷的內容是否作者個人原創並不影響其作為神啟示的價值[10]（譬如羅馬書十六章22節中，代筆寫信的德丟自行加上了一句問安的話，不影響羅馬書作為神啟示的價值）；另一方面，作者對書卷內容的決定性（譬如保羅因著哥林多教會產生的種種問題而寫成哥林多前書），絕不影響該書卷本身是上帝啟示的真確性。多年來，不少聖經學者窮一生的精力，期望能透過研究考查聖經內容的「原始資料」（譬如學者就符類福音中相同的部分推想出原始Q資料的理論）。能夠找到「原始資料」固然是好事，但著名德國的神學家巴特（Karl Barth）卻提醒我們，上帝的啟示並不是在現存之聖經文本的背後，而是在現存聖經文本之中（Church Dogmatic IV/2，頁674）[11]。意思就是，雖然我們相信整本聖經每一卷書的成書過程都是上帝的作為（或者說是上帝藉著人所行出來的作為），而當中也牽涉到許多不同的資料來源，但是這些資料，仍然不能夠成為與聖經正典作為上帝啟示的同一地位。換句話說，只有我們現在擁有

10 黃錫木：《新約研究透視》（香港：基道出版社，1999），頁370。
11 黃錫木：《新約研究透視》，頁370-371。

的聖經正典，才是上帝啟示的唯一憑據。聖經教師必須對現存聖經文本具有信心，才能與這上帝的啟示生發出生命的關係，從而引導信徒進入真理之中。

自從16世紀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開始，聖經譯本就如雨後春筍般出現在讀者的眼前。作為聖經教師，即使不能深入了解各種不同譯本的翻譯內容，也應對各種主要譯本有著基礎的認識。華人教會普遍使用1919年出版發行的《中文官話和合本聖經》，聖經教師對「和合本」的背景及翻譯特色應有所認識。由於「和合本」出版已有近百年的歷史，當中的文法與用字與現代華人常用的已不盡相同。近年愈來愈多新的中文譯本出現，這是可喜的現象。聖經教師宜多涉獵不同的譯本，以更有效地了解聖經的內容。

2. 明白聖經

認識聖經之後，就不能夠不談明白聖經（或解釋、詮釋聖經）。基督教教育的過程，是讓信徒對聖經真理從「認知」(identify) 到「解釋」(interpret)，再進到「內化」(incarnate) 的地步，以致帶來信徒在生命中的轉化，活出基督的樣式。聖經教師在認識（認知）聖經後，必然是要解釋這一本上帝唯一的啟示文本，從而與它發生生命的關係（內化），讓聖經真理成為個人生命的一部分，然後才能以自己的生命來影響別的生命成長。

談到聖經詮釋的時候，我們當然不能夠忽略作者、文本及當時受眾三者之間的關係。但是，教會既然是神用作培育信徒成長的工具、媒介，教會就不能夠只專注在「作者與文本」、「文本與受眾」和「作者與受眾」之間相互的關係，而忽略了文本對今天信徒究竟有什麼意義。換句話說，從基督教教育的角度來看，聖經詮釋的最終任務，是讓文本的信息對今天的讀者產生改變生命的關係。否則，我們就容易落到一個將聖經變成只是一個普通的文學著作來研究的地步。這並不是說我們要放棄對文本的研究及分析，相反，這些研究是必須的，也是應當的。可是，作為聖經教師，就不能夠忽略更重要的一方面，就是文本與今天信徒的關係。使徒保羅說：「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林後三6）正是要告訴我們，倘若我們只是停留在聖經作者的文本字句當中，

忽略了上帝藉著祂啟示的文本對我們現代人的意義，文本的信息就只是學者們研究的知識，而不是改變人的生命之道。

其實，從客觀事實來看，我們不得不承認在研究聖經的過程當中，很多東西是我們窮一生的精力，都不可能完全明白、不可以找出肯定的答案的。可以說，我們對於信仰的認識和了解，永遠都不可能是一清二楚的，這不是說上帝的啟示不足夠或是有缺欠。套用黃錫木博士的一句話，「上帝是真實的，祂的啟示是肯定的，要在信仰上成長，信徒就需要學習在『不肯定』和尋索的過程中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信念站穩、成長[12]。」的確，談信仰，總不可能離開「信」這個字。基督徒的成長過程，其實就是一個「憑信追尋認識真理」(faith seeking understanding) 的過程。而且這個「信」的過程，並不是停留在文本的研究和理論爭辯當中。我們的主耶穌為我們留下很好的榜樣，不錯，祂也跟法利賽人和文士在舊約文本的研究理論上發生爭辯，但是祂沒有停在那裏。而是透過生命的行動，將信仰活生生地展現在祂與神與人相交的當中。當人因祂的教訓要擁戴祂的時候，祂卻是退到山上禱告，與祂的父相交。當那些所謂擁有真理的法利賽人不願意進到那些被稱為罪人的人群當中，耶穌卻進到他們當中，跟他們在一起，以生命來影響他們的生命。筆者相信，這才是聖經詮釋所帶來應有的終極結果。聖經教師應先成為聖經的學生，才能成為不斷自我成長，又能幫助別人成長的聖經教師。

（二）從神學中學習

> 「如果你們聽過祂的道，領了祂的教，學了祂的真理，就要脫去你們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象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21-24）

神學對很多信徒來說好像很高深、很重要，但沒有它或不認識它似乎也沒有什麼關係[13]。不少人以為神學是神學家的專利[14]，至少也是教牧人員、長執領袖們才會接觸、才能理解的東西，所以一般信徒還是

12 黃錫木：《新約研究透視》，頁392。
13 余達心：《聆聽：神學言說的開端》(台北：校園出版社，2008)，頁16-17。
14 霍華德・斯通，詹姆斯・杜克：《基督徒的神學思考》(香港：基道出版社，2007)，頁1。

敬而遠之。另一方面，也有人走到另外一端，認為神學經常是導至教會分裂的主要原因，因為不少人將自己的神學立場神聖化及絕對化[15]。其實顧名思義，神學就是研究神的學問（the study of God）[16]，是學習認識上帝[17]。當我們將信仰實踐在生活之中，透過信仰來作出人生中的種種決定，我們已經無可避免地在進行神學思考了[18]。作為聖經教師，在整個預備的過程中，我們正是不斷在進行神學思考。當聖經教師進入聖經當中，並從認識聖經進到詮釋聖經的時候，也就是神學的開始。這個過程，並不單是在為學生的學習而進行神學思考，也是為教師個人的學習而進行神學思考。當說到神學思考，我們不期然想到知性學習（cognitive learning）的層面，這不能說是錯誤的。神學思考固然是知性的，但同一時間它也是靈性的（spiritual）。若聖經只是一本道德高超的理論著作，我們自可以單從理性知識的層面來研究聖經，尋找內裏的意義，體會偉人的教導。但聖經不單是人的著作，它更是神的啟示，是神的言說（logos，參約一1：「太初有道」）。要了解明白神的言說，起點不是研究，而是聆聽。聖經教師在研讀聖經的時候要問的，並非「究竟我會在這裏看見什麼有關神的事情？」而是「神要我在這裏看見些什麼呢？」聆聽的意思，是要讓神對我們說話，是要尋求神所要我們看見的。這過程的第一步是倒空（self emptiness），意思是我們必須將以往的神學包袱放下。聖經教師一般都裝載了很多的神學包袱，就如個人喜歡的神學理論及立場、宗派傳統、教會傳統，並以往從學習或自修得來的聖經詮釋結果；這些包袱很容易使聖經教師無法聆聽上帝的聲音，漸漸地以為自己已有的已經足夠，結果影響了個人不能在主裏面繼續不斷地成長。

保羅在以弗所書中提到信徒要「脫去舊人、穿上新人」（弗四21-24），這並非一朝一夕的事情，而是一個一生之久的過程。聖經教師最危險的時候，就是以為自己已經完全脫去了舊人，又已經完全地穿上了新人。斯通（Howard Stone）與杜克（James Duke）在《基督徒的神學思考》（*How to think theologically?*）一書中指

15 霍華德・斯通，詹姆斯・杜克：《基督徒的神學思考》，頁17。
16 Millard Erickson, *Christian Theology*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 House, 1985), p. 21.
17 Millard Erickson, *Christian Theology*, p.9.另參賴品超：「神學探索與朝聖經歷」，載於鄧紹光編，《在信仰之思的途中》（香港：基督出版社，2000），頁87。
18 霍華德・斯通，詹姆斯・杜克：《基督徒的神學思考》，頁1。

出：「進入神學思考就是加入與別人的持續談話，這談話遠在我們未加入前已經開始，而且在我們死後很久還會繼續。……不是由你和我或任何人發明基督教神學，控制它，或者甚至完善它。我們只是蒙召根據自己的身分和所處的位置，盡自己最大的努力[19]。」

明顯，神學並非真理本身，而是一個認識及了解真理的過程。要在這個過程中達至生命成長，我們需要從兩方面作出神學思考：

1. 重整信仰解釋

沒有人完全擁有真理，我們都是在學習真理的過程之中。正確的神學思考讓我們重整我們個人的信仰解釋（faith interpretation）。「你信什麼？」並非只是未信者才需要思想的問題，而是每一個信徒必須經常思考的問題。神學思考幫助我們不斷更新對上帝的認知和了解，透過不斷進入祂給我們的啟示（聖經），我們更清晰我們的信仰。整個過程是赤露敞開的，容讓上帝藉著祂的話語對我們說話，而不是我們已經把信仰的章程訂定後，然後找上帝認可，從祂的話語中找到與我們既定信仰章程的經文作為支持。

2. 反省信仰行為

「我為什麼這樣作？」是另一個重要的人生問題。神學跟生活是不能分割的[20]。神學思考幫助我們更清楚我們因著所信而作出的種種行為，從而達至生命更新。很多信徒在教會中擔任聖經教師多年，卻從來沒有自問：「我為何要作聖經教師？」其實，不單只在事奉的崗位上，在人生各種各樣的決定，我們都應當要問「為什麼？」這樣，才不會白白浪費一去不復返的光陰。

19 霍華德・斯通，詹姆斯・杜克：《基督徒的神學思考》，頁6。
20 龔立仁：「生活體驗是做神學的基本」，載於鄧紹光編，《在信仰之思的途中》（香港：基督出版社，2000），頁280。參Millard Erickson, *Christian Theology* (Grand Rapids, MI: Baker Book House, 1985), pp. 21-22.

（三）從實踐中學習

「你們既知道這事，若是去行，就有福了。」　　（約十三17）

「惟有詳細察看那全備，使人自由之律法的，並且時常如此，這人既不是聽了就忘，乃是實在行出來，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雅一25）

不少人認為實踐只是行動，其本身並沒有什麼特別的意義，甚至以為即使沒有信仰實踐，無損對信仰的認知。聖經不是單單用來讀的，也不是只用來產生神學，而是為了要活出來而有的。龔立仁指出：「實踐的首要是要將實踐從理論中釋放出來，不受制於理論框架。從實踐中建立一個更合適的理論模式，從而引發更合適的實踐。這裏不是要以正統實踐（ortho-praxis）來取替正統教義（orthodoxy），而是沒有正統實踐的正統教義很容易將教義僵化。信徒則被這些僵化的神學牢固，以致信仰失去生命。信仰亦隨之變得固執和盲目[21]。」

實踐是為了更清楚自己所信的。沒有實踐，就沒有真正的信仰。只有將認識而又了解的聖經真理實踐出來，才能真正體會聖經真理的真實意義，也是只有這樣，我們的生命才活得豐盛，活得真實[22]。真理的踐行有兩方面的進路：

1. 教會內的踐行

教會是一個信仰群體，真理的踐行必先在教會中實踐。聖經教師從聖經及神學中學習後，不是要建構一個有關真理的理論，而是將所學習的實踐出來，特別是在教會內的踐行。教會內的踐行包括了四方面，就是敬拜（worship）、栽培（nurturing）、關顧（caring）和佈道（evangelism）。我們往往以為聖經教師只需要在栽培事工上有適切的踐行，其實不然。既然聖經教師要以生命來影響學生的生命，就必須在整全的教會生活中將信仰實踐出來。一方面教師本身也是聖經的學

21 龔立仁：「生活體驗是做神學的基本」，載於鄧紹光編，《在信仰之思的途中》，頁289。
22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頁143。

生，也需要全人成長；另一方面，整全的教會生活實踐讓教師不再是單單傳遞一些理論或頭腦知識，而是有血有肉的生命實踐真理原則。

2. 教會外的踐行

聖經教師不單應有在教會內的踐行，也應落實在教會外的踐行。信徒不單是在教會的四面牆壁內跟隨基督，也在世界上跟隨基督。教會外的踐行就是上帝國度的踐行，是進入人群、社會及日常生活中，以生命作上帝的見證[23]。聖經真理不只適用於教會內的生活，也是教會以外信徒生活的指標。

實踐並不是為了實踐本身。透過教會內外踐行後的反省，我們就能更清晰自己的信仰，更體會自己的神學，也在過程中不斷學習（修正）我們對聖經真理的詮釋，以致能夠有更合乎真理的踐行。

聖經教師作為真理的傳遞者，必須自己先倚靠聖靈進入真理之中，才能把信徒「在基督裏完完全全地引到神面前」（西一28）。透過在聖經、神學及實踐三方面的不斷學習，聖經教師才能不斷地自我成長，也只有這樣，才能幫助每一個學生不斷成長。

二．在教學過程中達至個人成長

一個完整的教導事奉，應包括預備、教學及檢討三個步驟。我們在第一部分討論了聖經教師在進入真理的過程中達至個人成長，即教師個人與聖經真理互動的學習過程，強調教師要努力預備自己的生命成為理想的聖經教師。不少人認為教學事奉是為學生而作的，目的是為建立學生的屬靈生命，裝備他們在教會內外的踐行。這都是對的。在第二部分，我們會探討聖經教師如何在教學事奉過程中，除了幫助學生以外，也同時可以達至個人成長。前面提到，「理想的聖經教師不單預備教學的內容，他們更預備自己的生命。」這當然不是指教師在完全預備好之後才進入教導的事奉之中。因此，聖經教師在整個教導事奉的過程中，

23 鄧紹光：《教會不在場》，頁15-16。

即從預備到教學、從教學到檢討、再從檢討引進新的預備整個循環當中，不斷學習地達至個人成長。

（一）在預備中學習

「耶穌回答說：『第一要緊的，就是說，以色列阿，你要聽，主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意、盡力愛主你的神。其次就是說：要愛人如己。再沒有比這兩條誡命更大的了。』」

（可十二29-31）

「星期六晚上，夜深人靜，家裏的人都熟睡了，『主日學老師』卻在挑燈夜讀。桌面上放滿了各種不同的聖經譯本、釋經書和參考書，『主日學老師』『努力』地、『忠心』地、『犧牲』自己寶貴的睡眠時間來『預備』明早主日學的內容。……主日早上，『主日學老師』一早就趕到教會，飛快地跑到辦公室的影印機旁，以最短的時間把講義複印好……」這個故事也許似曾相識。曾幾何時，筆者也是這樣地「預備」主日學的教學，也許今天仍然有不少主日學老師是這樣備課。當時，也真的自以為自己是很「努力」、很「忠心」和具備「犧牲」的心志，現在回想起來實在汗顏。耶穌給了我們兩條最大的誡命，要我們在生命中不論在任何境況，處理任何事情的時候，都要保持的心態：第一，是愛神，其次，是愛人。（可十二29-31）

1. 愛神

任何事奉神的工作背後，都應當是發自愛神的心，聖經教導事奉也沒有例外，聖經教師也應在愛神上不斷成長，在預備教學的過程中操練自己愛神的心。耶穌在馬可福音十二章29至31節中提出我們應從四方面來學習愛神，當中包括了盡心、盡性、盡意和盡力。有聖經學者認為這四方面都有其個別的指向：「心」(Heart) 是指全人（包括身體、德性、靈性和智性）的中心[24]；「性」(soul) 是指人的情感[25]；「意」(mind) 是指人的思想意念[26]；而「力」(strength) 則是指人所能發揮

24 Marvin Vincent, *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 Vol.1 (Peabody, MA: Hendrickson Publishers, 1888), pp. 218-219.
25 Geoffrey Bromiley,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Abridged in one volume edition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Publishing Co., 1985), p. 1348.
26 Marvin Vincent, *Word Studies in the New Testament*, Vol.1, pp. 218-219.

出來的能力[27]。但亦有學者認為這四方面只是泛指全人投入在愛上帝之中[28]。無論如何，聖經教師在備課的過程，乃是在學習愛神當中度過的。因為只有不斷在對神的愛中成長，才能不斷在體會神的心腸和明白神的心意中遂漸成長。

另一方面，教學的內容不單是讓學生學習，也是讓教師學習的。聖經教師在預備的過程中，就已經先於學生學習到所要教學的內容了。透過對這些聖經真理的學習及了解，聖經教師將更進一步地認識這位創造主，從而更深的愛祂。

2. 愛人

除了學習及操練愛神之外，預備的過程也是學習和操練愛人的時間。聖經教師在備課的時候，不單要清楚教學的內容，更要了解學生。不同的學生有不同的需要，年齡、成長背景、信仰歷程、靈程深度、與趣喜好、個人經驗等等，都讓我們知道同一種教學方式或內容不一定叫所有學生都能在其中有所學習。教師認識學生愈深入，就愈有機會幫助學生學習，並達到預設的教學目標。若聖經教師不愛學生，根本就不可能用上這麼多的時間和精力去了解學生，明白其需要，並設計出適切的聖經教導內容。除了了解學生之外，一位愛學生的聖經教師更會盡力去了解教學所在地方的文化背景，認識所身處的教學環境和學習內容等等，以致其教學更能貼近學員的需要。

（二）在教導中學習

> 「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總要在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都作信徒的榜樣。你要以宣讀、勸勉、教導為念，直等到我來。你不要輕忽所得的恩賜，就是從前藉著豫言，在眾長老按手的時候賜給你的。這些事你要殷勤去作，並要在此專心，使眾人看出你的長進來。你要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要在這些事上恆心；因為這樣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聽你的人。」　（提前四12-16）

27 Geoffrey Bromiley,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Abridged in one volume edition, p. 378.
28 鍾志邦：《中文聖經註釋：馬可福音》（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頁234-235。

我們常常有一個錯覺，以為教導過程只是學生的學習過程，其實教導過程也同時是聖經教師的學習過程。

1. 外在的學習

保羅在提摩太前書二章12-16節中指出，提摩太在五方面都應作信徒的榜樣，明顯地表示這五方面是外在的，是別人看得見的。它們包括：言語、行為、愛心、信心和清潔。

「言語」是指所說的話，當然包括日常生活中所用的言語。[29]聖經教師在教導過程中選用什麼言詞，學生就會從當中學習。小心說話是聖經教師必須留心的地方。「行為」是指品格操守 (conduct)[30]，這包括在教會內外及個人的家裏[31]。聖經教師必須經常操練自己的品格，有良好的操守。「信心」是相信的意思，這裏應包括對神、對己及對人的信心在內[32]。信心固然是內在的，但信心的表像卻是能看得見的。聖經教師不單信靠神，也有自信和信任別人。「愛心」是指無條件的愛 (agape)。我們在前一部分提及到愛神愛人，聖經教師對學生的愛應當是無條件的，用愛去感動學生。「清潔」是指道德上的清潔 (moral purity)[33]。聖經教師必須過聖潔的生活，在生活中流露出高尚的道德標準。保羅所提及的這五方面，無疑是聖經教師必須一生不斷學習的生命素質。

2. 內在的學習

除了外在行為，保羅也提到要達至外在學習的四個內在心態，它們是：殷勤、專心、謹慎和恆心（提前四15-16）[34]。「殷勤」是指「多方的練習、耕耘、付上痛苦的代價」[35]。教學過程其實也是練習，是為

29 陳又華：《提摩太前書：神的真道乃牧會之本》(香港：明道社，2004)，頁157。
30 Geoffrey Bromiley,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Abridged in one volume edition, p. 1094.
31 陳又華：《提摩太前書：神的真道乃牧會之本》(香港：明道社，2004)，頁158。
32 麥希真：《工人的指標》(香港：福音證主協會，1996)，頁104。
33 Geoffrey Bromiley,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 Abridged in one volume edition, p. 19.
34 麥希真：《工人的指標》，頁107。
35 陳又華：《提摩太前書：神的真道乃牧會之本》，頁160。

將來的教學作準備。「專心」英文新國際譯本（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翻作 give yourself wholly to，意思是「全人投入」。聖經教師應學習在教學過程中心無旁騖，全人投入。「謹慎」指對自己言行上的關注[36]。聖經教師若要在言語和行為上作好榜樣，就先要學會留心自己的言行。「恆心」則是堅忍不屈之意[37]。要成為一個合神心意的聖經教師，必須恆切不屈，不因一時的挫折而輕言放棄、半途而廢。

（三）在反思中學習

「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你們要省察自己的行為。』」（該一5、7）

「所以，你要省察，恐怕你裏頭的光或者黑暗了。」（路十一35）

反思可以說是一般聖經教師最忽略的一環，也是阻礙聖經教師進步的主要原因之一。教育家指出反思過程（reflective process）乃是嘗試從各種不同角度來看事物。透過反思過程，教師探究在教學過程隱藏的層面，藉以了解在我們習以為常的教學實踐中，那些不易顯露但能幫助我們改善教學的原素[38]。

教導事奉並非在教導過程完成後就結束。美國教育家史提芬布菲特（Stephen Brookfield）提出，我們需要從四方面進行反思[39]：（1）認識我是誰：透過反思自己是怎樣的學生與怎樣的教師，對改進個人的教學模式有很大的幫助；（2）學生的眼睛：透過與學生溝通，就能知道學生是否藉著我們的教學方法，取得我們設計的教學內容及達到我們計劃中的教學果效；（3）同工的觀察：透過邀請其他教師來檢視我們的教學過程，並提出他們觀察的感受，或是與有經驗的教師就教學過程作出深入的分享討論，很大機會我們會發現一些自己忽略的事情；（4）理論的認識：透過閱讀有關教學的書籍，我們就能夠更明白及體會我們在教學上的經歷，並從中找出更有果效的教學方式。

36 陳又華：《提摩太前書：神的真道乃牧會之本》，頁161。
37 陳又華：《提摩太前書：神的真道乃牧會之本》。
38 Stephen Brookfield, *Becoming a Critically Reflective Teacher* (San Francisco, CA: Jossey-Bass Publishers, 1995), p. 7.
39 Stephen Brookfield, *Becoming a Critically Reflective Teacher*, p. 29-39。

結論

「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腓三12）

假若連使徒保羅都說自己仍未完全，仍要竭力追求的話，相信沒有一個聖經教師可以說自己已經全學會了。人生是一個學習之旅，基督徒亦不例外，聖經教師更不可能例外。教會是一個教導的群體[40]，需要有合神心意的聖經教師來教導信徒認識真理、明白真理，並活出真理。教會也同樣是一個學習的群體[41]，聖經教師與所有信徒一同成為真理的學生，學習在主裏面成長。本文嘗試從兩方面探討聖經教師的個人成長。首先，聖經教師在教學過程發生以先應先透過進入真理來讓個人生命不斷成長；其次，聖經教師應透過教學的過程來得著生命成長。筆者一方面期望，本文能對現在正身在教會中擔任聖經教師的信徒，帶來一點點的提醒和一些思考（這當然也包括筆者）；另一方面筆者也盼望，本文能對那些仍未踏上聖經教導之路的信徒，產生一點點的信心與挑戰。不少資深信徒不願意擔任聖經教師，以為聖經教師必須是學貫東西、對聖經真理瞭如指掌、並且靈命高超的信徒方能勝任。其實，沒有一個聖經教師是什麼都懂，什麼都好的。記得當年小學畢業時，有老師在筆者的畢業記念冊上寫下「學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這一句耳熟能詳的話。的確，學習是一生之久的功課，聖經教師若停止學習，自然不再成長，靈命亦會日漸萎縮，若仍舊擔任聖經教師，將是害己害人，對個人及其他信徒都沒有幫助。相反，只要我們努力不懈，願意委身在聖經教導事工之中，並且不斷追求成長，筆者相信，華人教會的教導事工，將會日益強壯起來，為主裝備好一隊隊的精兵，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以生命來影響別人的生命。

40 要了解從教導的角度看教會，可參考 Eugene C. Roehlkepartain, *The Teaching Church: Moving Christian education to Center Stage* (Nashville, TN: Abingdon Press, 1993).

41 要了解從學習的角度看教會，可參考 Norma C. Everist, *The Church as Learning Community* (Nashville, TN: Abingdon Press, 2002).